



HUNG FOOK TONG

Hung Fook To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446

Naturally
真心製造 · 自然流露 Made
Wholeheartedly
Good



2014 ANNUAL REPORT | 年報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的話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獎項及嘉許	15
企業社會責任	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8
董事報告	22
企業管治報告	31
獨立核數師報告	36
綜合全面收益表	38
綜合財務狀況表	39
財務狀況表	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四年財務概要	104



公司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謝寶達先生(主席)

關宏勇先生

司徒永富博士

黃佩珠女士

非執行董事

謝寶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喬維明先生

冼日明教授

陸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陸東先生(主席)

喬維明先生

冼日明教授

薪酬委員會

冼日明教授(主席)

喬維明先生

黃佩珠女士

提名委員會

喬維明先生(主席)

關宏勇先生

司徒永富博士

陸東先生

冼日明教授

授權代表

關宏勇先生

司徒永富博士

公司秘書

曾啟明先生(HKICPA, FCCA)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合規顧問

上銀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廣場

花旗銀行大廈2608-2611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荃灣德士古道98號

五方集團中心12樓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6樓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香港

中環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5樓

公司網站

www.hungfooktong.com

股份代號

1446

深耕為未來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寶達先生

親愛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匯報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在過去一年，本集團實現多項重要里程碑，當中最重要莫過於七月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並成為本地首間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涼茶企業，我們對此深感榮幸。此集資平台將為我們帶來不少裨益，包括財務更具靈活性、更佳的企業管治及更多的品牌曝光。上市亦有助提升消費者對我們的信心，有利集團宣揚傳統中國草本文化及現代健康飲食概念。

年內其他重要的成績包括在香港開設第100間零售店，奠定市場龍頭地位，並持續投放資源於中國內地市場，進一步站穩陣腳。此外，位於香港大埔及中國內地蘇州的新廠房相繼投產後，將令產能及效率均有所提升。

儘管過去一年整體消費意欲保守，本集團仍錄得11.9%的收益增長，保持香港市場領導地位。然而，本集團亦面對不少困難，包括若干新店的收支平衡期比預期長、七月的食品事故、未來擴充計劃導致營運開支增加及為加強食品安全監控而產生更大開支。我們亦須應付大埔及蘇州廠房試產，加上一次性上市開支等事項。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



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38,3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則錄得溢利34,500,000港元。倘撇除一次性上市相關開支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相關的股份酬金開支，二零一四年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相關虧損淨額為14,2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則錄得相關純利40,400,000港元。

為未來耕耘

儘管我們表現略為遜色，我們仍相信過去多年所作努力對本集團往後發展極為重要。在擴充零售網絡方面，持續拓展香港及中國內地覆蓋範圍勢在必行，我們貫徹始終，同時關閉表現欠佳店舖。我們亦力求增強分銷網絡，就此我們藉著提供具吸引力的推廣優惠，鞏固與第三方零售商及分銷商的關係，我們相信此項策略長遠對本集團有利。我們亦加強市場推廣，務求提升品牌知名度以及繼續為零售及批發業務爭取更多元化的客戶。我們深明產品為業務根基，故持續推行產品多元發展，同時為特定市場推出切合當地口味及喜好的產品。

展望將來

我們預期營商環境於二零一五年仍充滿挑戰。因此，本集團將繼續實行一貫策略，銳意加強業務發展及為長遠目標鋪路。

為達成目標，我們將善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新生產廠房。隨著大埔廠房已開始營運及蘇州廠房預期於新財政年度上半年投產，產能將大大提升，支持我們目前及日後的業務計劃。大埔及蘇州廠房高度自動化並配備最新灌裝與食品製作技術，亦將有助我們達到提高整體食品質素及安全標準的目標，而這正正是整個集團一直的重中之重。

在致力進一步滲透及改善現有市場表現的同時，我們亦將設法進軍潛力優厚的新市場。本集團期望透過更豐富的產品種類及有效的市場推廣，繼續取得更佳成果。最後，本集團將繼續實行嚴格成本控制措施，藉以減低整體經營成本。我們相信，我們的付出及共同努力，將使我們得以實現鞏固香港市場領導地位及進一步進軍中國內地的目標。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管理層及本集團全體員工於過去一年所作出的努力和貢獻致以衷心感激。本人亦謹代表本集團對所有業務夥伴、股東及顧客的鼎力支持深表謝意。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寶達先生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兩大業務



業務回顧

儘管消費意欲不穩，導致零售業表現持續未如理想，然而香港健康草本產品的需求因社會健康意識日益提升，仍然維持穩定。憑藉此健康趨勢，加上本集團穩固的市場領導地位，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總收益722,100,000港元，按年增長11.9%。

有關增長主要由本集團的香港業務所帶動。然而，儘管收益及相關溢利(即撇除上市相關開支及股份基礎酬金開支(統稱「首次公開發售開支」)前純利)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穩步增長，惟下半年因受到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所公佈的食品事故影響，加上香港新店所得收益低於預期，及中國內地業務表現遜色，令本集團收益放緩。由於成本上漲，毛利僅上升9.5%至424,0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為58.7%(二零一三年：60.0%)。



產品多元化 堅持創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相信，「鴻福堂」品牌在傳統涼茶及健康飲品市場上有龐大價值。為促進本集團日後增長，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在聯交所上市，並成為本地首間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涼茶公司，其一次性首次公開發售開支為24,100,000港元。此外，隨著年內香港大埔的廠房投產，以及中國內地蘇州的廠房開始試產，均導致本集團產生額外經營開支。儘管如此，兩間廠房將能全面支持本集團日後生產所需。年內，本集團產生的其他額外開支包括：(1)擴充零售店；(2)擴大中國內地銷售團隊及(3)加強內部品質監控，引致計入首次公開發售開支前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14,200,000港元及計入首次公開發售開支後虧損淨額38,300,000港元。

然而，上述所有投資均被視為本集團中長期的可持續發展的關鍵，並加強其競爭力及效率，有助把握未來的商機。

業務分部分析

零售

年內，零售分部錄得總收益480,900,000港元，按年增長約13.3%，而分部溢利則下跌至35,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2,100,000港元)。

香港

香港的收益為460,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399,400,000港元上升15.4%。因此，香港的零售業務仍為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佔總收益63.8%。

年內，本集團開設28間新店，店舖總數突破100間。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05間店舖，按零售網絡規模而言，鴻福堂再度躋身行業龍頭。開設新店不僅有助本集團維持市場領導地位，亦將其零售覆蓋範圍拓展至南區、中區及九龍東等策略性地段。本集團於港島區共開設五間新店，覆蓋香港仔、堅尼地城、筲箕灣及小西灣。

於七月發生的食品事故打擊下半年的消費意欲，特別是開設在仍未確立到顧客忠誠度地區的新店最受影響，包括消費者習慣有別於經常於港鐵站及商場購物的顧客的店舖。因此，該等新店錄得銷售額低於預期。

雖然新店表現未如理想，然而現有店舖(亦即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一直營運的店舖)錄得13.1%的穩健同店銷售增長。每間店舖平均銷售於二零一四年上升至約4,6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則為4,400,000港元。由於大部分新店仍未達致收支平衡，加上就加強管理及支持更大規模營運而產生額外開支，故分部溢利下跌42.4%至43,300,000港元。

為吸引普羅大眾，本集團繼續吸納顧客成為「自家CLUB」會員，新會員人數成功增加約86,000人，令香港會員總數大幅攀升至約434,700人。此外，本集團在企業銷售分部方面進一步取得進展，爭取到141名新企業客戶，當中包括銀行、保險公司及專業團體。



中國內地

於報告年度內，中國內地的零售業務錄得收益20,000,000港元，按年下跌20.6%，並導致分部虧損7,5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上海共營運五間零售店。然而，鑑於投資回報未如理想，本集團決定於未來數年透過逐步關閉所有表現欠佳的零售店，撤出上海零售市場。本集團現正與其合營夥伴就可能終止區內合作進行磋商。

本集團在廣州擁有較佳營銷經驗，於二零一四年在當地增設四間新店，全部均位於高檔購物中心。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廣州及佛山營運的自營零售店總數達22間。幾乎全部廣州店舖在營運層面均達成收支平衡，令管理層確信當地居民認同鴻福堂為香港領先品牌。隨著本集團繼續審慎擴展區內業務，本集團將更加重視廣州市場。

批發

儘管整體飲品行業出現衰退，反映經濟有所放緩，惟批發分部於二零一四年所得收益按年增長9.4%至241,200,000港元。分部溢利則下跌至8,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1,300,000港元)。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批發業務按年增長6.5%至91,6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為67.4%。增長放緩乃由於中國內地飲品市場消費氣氛轉弱，於下半年尤為顯著，加上國內經濟放緩所致。

廣東市場仍然是本集團最大的中國內地批發市場，銷售錄得16.5%增長。然而，上海市場的銷售有所倒退，其中，將一名過往由分銷商處理的客戶轉為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當中所需過渡時間比預期長，以致對該名客戶的銷售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繼續投資於中國內地市場，並壯大其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覆蓋39個城市及15個省份，當中包括吉林、湛江、蘇州及清遠。本集團亦擴大其分銷網絡，新增23名新分銷商，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有71名分銷商，並預期有關數目將進一步上升。儘管有關投資對本集團短期盈利能力帶來影響，管理層仍對本集團品牌價值與中國內地草本及健康飲品市場的增長潛力充滿信心，並認為此項策略長遠而言對本集團發展有利。

鑑於市場消費氣氛轉弱，尤其是下半年更為明顯，加上為爭取更大市場份額，故本集團向第三方零售商及分銷商提供更具吸引力的推廣優惠以刺激銷售。雖然該等措施對分部利潤帶來短暫影響，然而有望促進長遠合作從而提高品牌知名度。加上為提高品牌認受性及加強分銷網絡作出額外投資，以致經營成本上漲，盈利能力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香港

香港(包括香港及海外市場)批發收益上升17.1%至149,600,000港元，足證本集團有能力領導市場。據尼爾森(Nielsen)確認，本集團於香港清怡健體飲品類別的市場佔有率不斷增長至39.5%，較二零一三年上升100個基點，連續12年保持此類別的冠軍地位。

本集團致力為消費者提供創新及健康產品，咸青檸飲品等新產品廣受顧客歡迎。本集團亦推出了新的鮮製飲品。

前景

由於中港兩地經濟前景仍未明朗，預期香港及中國內地零售市道於二零一五年仍然疲弱。儘管近年普羅大眾的健康意識日益提升，惟受經濟增長放緩所影響，消費者仍趨向更審慎消費。因此，草本飲品行業以至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的表現將無可避免受到影響。

面對競爭加劇及充滿挑戰的市況，管理層將策略性分配資源於零售及批發市場，務求減輕所帶來的影響。

管理層深明有需要管理成本，並尋求透過精簡成本架構以控制經營開支。由於生產已遷往大埔廠房，過往設施的租賃合約亦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完結，故相關開支勢必下降。至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店舖續約方面，管理層有見租金成本走勢趨向穩定。本集團亦會採取其他成本控制措施，致力穩定原材料及員工成本對收益比率。

零售

本集團致力將同店銷售增長維持於穩健水平，同時亦專注於提升於二零一四年增設的大部分新店的收益貢獻，務求重拾升軌。管理層的目標為於二零一五年在香港增設約十間店舖，第一季已開設兩間店舖及確認三項租約。港島區及九龍東仍屬策略性目標地點，惟重心地點將放在港鐵站(特別是包括西區在內的新延線)之內或附近地區，以及鄰近住宅區的熱門購物中心，令本集團得以鞏固其市場地位。

本集團亦將不斷拓展產品，並沿用雙軌擴展策略，即擴大產品種類並爭取提高市場滲透率。本集團亦將擴展至婚嫁等迅速增長的市場，為有意送贈非傳統禮券的新一代提供獨特的選擇。鑑於為初為人母的顧客推出的豬腳薑醋等新產品於去年錄得令人滿意的銷售增長，故管理層對本集團開拓新市場抱持樂觀。

為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善用市場推廣策略，從而提高品牌知名度、推廣新產品及鞏固鴻福堂的聲譽。借助年輕知名代言人、「自家CLUB」會員計劃及網上宣傳，本集團成功建立宣揚傳統草本文化及現代健康飲食概念的形象。



中國內地方面，本集團將更審慎拓展廣東市場，借助鴻福堂的「香港品牌」形象提高品牌知名度。於回顧年度後，本集團已關閉上海兩間錄得虧損的店舖，管理層亦銳意於二零一五年優化於該區的營運規模。

批發

至於批發業務方面，憑藉與第三方零售商及分銷商建立的更緊密關係，本集團將進一步鞏固其中國內地現有地區的市場網絡。同時，本集團將更密切管理主要客戶及持續進行銷售渠道檢討，尤以上海為甚。鑑於新蘇州廠房將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投產，可望降低物流相關成本及縮短付運週期以提升效率，令中國內地(特別是華東及華北地區)的產品可銷售期得以延長。

除如上述深入滲透現有地區外，本集團計劃進軍山東、河北、遼寧及黑龍江等華北地區。因此，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於北京開設辦事處。

管理層將繼續以「香港味道」作為宣傳主題，藉以加強其品牌與香港的聯繫，令中國民眾更受落優質安心的形象。此外，由於市道疲弱，飲品市場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仍然停滯不前。本集團已新增一間高檔連鎖超級市場為主要客戶，並為推行旺季推廣計劃、新產品以及與分銷商及第三方零售商建立渠道作好準備，力求維持增長動力，繼續於中國內地發展業務。

香港方面，鑑於本集團已擴大產品種類及新設分銷渠道，故管理層仍然有信心本集團可實現業務增長及維持龍頭地位。雖然如此，本集團仍將推行多項創新推廣活動，以宣傳全新包裝的現有招牌產品推出市面。

生產設施

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實屬重要資產，當香港大埔廠房一經全面投入營運，與荃灣原有廠房相比，可將本集團全年產能提高超過100%。除產能有所改善外，本集團亦將受惠於該廠房更高的自動化水平、更高營運效率及更佳食品品質。擴大產能同時將更有效支援香港零售業務。

由於已取得全部所需牌照，位於中國內地的蘇州廠房計劃於二零一五年第二季開始投產。該設施一經全面投入營運，可望每年生產約27,000,000瓶飲品。其地理位置亦有利於本集團以鮮製及保鮮飲品進軍中國內地東部及北部地區。此外，該設施可助本集團達致更高效率，降低運輸成本，加快付運週期，並延長產品保鮮期。

上述兩間廠房的新增產能，將助本集團於未來數年發展其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零售及批發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總結

二零一四年為充滿挑戰及默默耕耘的一年，而二零一五年對本集團而言亦可能是充滿考驗的一年。儘管如此，隨著本集團上市帶來更大財務靈活性，加上業務模式成功，產能有所提升，並在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帶領下，本集團將致力維持香港業務增長，同時銳意提升中國內地業務表現。在向前邁進的同時，本集團定當秉承「真心製造，自然流露」宗旨，宣揚傳統中國草本文化及現代健康飲食概念，關顧普羅大眾健康。

財務概覽

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722,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645,000,000港元增加12.0%，此乃歸功於香港零售銷售及批發分別增長15.4%及9.4%。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銷售成本298,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258,000,000港元增加15.6%，佔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收益百分比分別41.3%及40.0%。面對原材料成本、勞工及生產開支不斷上漲的壓力，本集團將透過對供應商採用特選定價策略，提升香港大埔廠房的自動化水平及生產效率，從而繼續實施及維持有效成本控制措施。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424,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387,100,000港元增加9.5%。本集團的毛利率較二零一三年的60.0%下跌1.3%至58.7%，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上漲。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員工成本214,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167,200,000港元增加28.0%，主要由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新店增聘員工，加上錄得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相關的股份基礎酬金開支約5,500,000港元。員工成本對收益比率為29.6%，較二零一三年的25.9%有所增長。

租金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租金開支105,4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89,700,000港元增加17.5%，主要由於年內租賃新店及重續租約時租金上漲。租金開支對收益比率增至14.6%，而二零一三年則為13.9%，主要由於新店需時方可達致其目標或潛在銷售水平。

廣告及宣傳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廣告及宣傳開支33,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25,400,000港元增加32.2%，佔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收益百分比分別4.6%及3.9%。錄得增幅主要由於為宣傳新店、為香港零售市場的「自家CLUB」吸納新會員，以及拓展中國批發市場的覆蓋範圍，令市場推廣活動增加。



折舊及攤銷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折舊及攤銷分別為24,900,000港元及17,4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各年度的收益分別約3.4%及2.7%，即增幅為43.0%，主要由於為大埔新生產廠房翻新裝修以及添置機器。

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為38,3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則錄得純利34,500,000港元。錄得虧損淨額主要由於(1)本集團旗下位於大埔及蘇州的新生產設施試產，導致經營開支有所增加；(2)新店數目增加，因而產生額外租金及員工開支，惟達致目標銷售需時；(3)主要因本集團擴大旗下中國內地銷售團隊，且需要時間將銷售提升至擴展計劃的預期水平，導致銷售、分銷、廣告及宣傳開支增加，從而對經營業績造成短期影響；(4)主要因預期銷售增長令企業層面的員工成本有所上升，導致行政開支增加，而銷售增長卻未如預期。

倘撇除一次性上市相關開支18,600,000港元及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相關的股份基礎酬金開支5,500,000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相關虧損淨額為14,2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則錄得相關溢利40,400,000港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開支為268,700,000港元，包括以131,800,000港元收購德隆工業有限公司（「德隆」，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所持有物業。其餘主要用於增設新店及翻新現有零售店，以及在大埔生產廠房添置其他設施。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回顧

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銀行存款及現金122,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95,8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債務總額（此定義包括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債務）除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27（二零一三年：1.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融資總額224,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70,200,000港元），其中68,2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03,500,000港元）已經動用。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我們的目標為透過保持充足的銀行結餘、可動用的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貸，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讓本集團可繼續按照短期及長期財務策略經營業務。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以港元及人民幣經營業務，主要的外匯風險來自人民幣及美元等多種外幣。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並密切監察有關貨幣變動的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 (i) 本公司附屬公司德隆牽涉一項潛在訴訟，涉及一項為數約10,300,000港元的申索（「指稱債務」）。據本公司董事瞭解，指稱債務乃一名德隆前董事的個人債務。本公司董事認為，德隆過往及現時均無欠付申索人指稱債務，並將於法律程序中為德隆積極抗辯。此外，並非本集團旗下的關連公司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前稱鴻福堂實業有限公司）已確認、立契及承諾，就訴訟產生的任何費用、損失或損害向德隆作出彌償及悉數彌償保證。
- (ii) 德隆與其前僱員牽涉若干尚待裁決的訴訟及申索，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此計提撥備約1,000,000港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1,473名僱員。薪酬乃按市價、個人資歷及經驗而定，並視乎年資及績效評估分派酌情花紅。本集團亦實施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提高前線服務質素、提升客戶消費體驗及確保銷售點（「POS」）系統順利有效運作，本集團提供各種培訓活動，涵蓋前線及後勤業務、客戶服務及銷售技巧、產品知識（中藥碩士課程）及零售運作。培訓團隊亦繼續推行管理實習生計劃，藉此提升及增進本集團管理員工的知識深度及水平，以助其未來事業發展。

獎項及嘉許



本集團致力回饋社會、提倡員工健康發展及與所有持分者緊密聯繫，共享成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榮獲多個獎項，以表揚其所作出的努力，包括：



二零一四年
香港服務大獎
東周刊



香港名牌

香港名牌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香港品牌發展局



二零一四年卓越
企業品牌選舉
一評審團大獎
一十大香港卓越
企業品牌
明報及香港中文大學
市場學(理學)碩士課程



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四年
「商界展關懷」標誌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貨品類別銷售
傑出表現大獎
一飲品類
7-11便利店



持續優秀
社責企業
(金鑽獎)
都市盛世



二零一四年
香港超級品牌
超級品牌



二零一四年
Q嘜人氣品牌大獎
香港工業總會

Hong Kong Q-Mark
Service Scheme



社會資本動力獎
社區投資共享基金

二零一四年
「信譽品牌」白金獎
(中式湯水/
涼茶店類別)
讀者文摘



滋味美食人氣店
一卓越大獎
港鐵公司

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
人才企業
(二零一三至一四年)
及企業大獎
(二零一三至一四年)
僱員再培訓局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深明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必須全心關懷社會。本集團貫徹其宣揚自然及健康生活概念的品牌價值，致力鼓勵個人及大眾追求身心健康。

工作環境質素

人才及發展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 1,473 名僱員，包括 919 名香港員工及 554 名中國內地員工，當中約 22% 服務本集團五年或以上。

本集團繼續秉承「以人為本」的精神。於二零一四年向 1,198 名不同部門的員工提供合共 440 小時的員工培訓課程，包括 262 節課堂培訓、工作坊、講座及戶外培訓等。

本集團人才發展部舉行「星級之旅」訓練課程，旨在為旗下前線員工提供一系列增進其草本產品知識技能的全面培訓，加強其溝通技巧及管理能力，提升就業前途。

本集團亦為旗下辦公室員工舉辦一年一度為期一日的「Beyond A Team」工作坊，透過一系列度身設計的團隊建設活動，提升其領導能力、團隊合作及溝通技巧。

平等機會

本集團為奉行平等機會原則的僱主，深信在招聘、保留人才及僱員發展時，不應考慮其種族、性別、宗教或體格狀況。本集團亦與匡智會合作，向其會員（包括智障人士）提供就業機會。



社區參與

作為社區一份子，本集團積極參與不同項目，包括以下各項：

宣揚中國草本文化

為向公眾宣揚本集團使命，鴻福堂概念店於二零一四年四月開幕。概念店位於灣仔茂蘿街動漫基地，為二級歷史建築，店舖靈感源自舊式涼茶舖，本集團藉此宣揚中國傳統涼茶文化。

作為概念店其中一項開幕活動，鴻福堂涼茶x本土文化展覽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五月舉行，透過把展覽廳打造成傳統涼茶舖面貌，讓公眾彷彿回到從前，認識香港涼茶工業的歷史及演變。

贊助及支持慈善工作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向超過300個非政府組織（「非政府組織」）、學校及社團贊助產品及優惠券。本集團亦透過在旗下超過90間香港零售店設置捐款箱，支持不同非政府組織的籌款活動。

在眾多贊助項目當中，本集團已連續五年支持公益金舉辦的公益行善「折」食日，每年均贊助數萬張食品券。全數所得善款撥捐公益金，支持其「露宿者、籠屋及板間房居民服務」。

與社企合作

本集團向香港復康諮詢協會授出經營兩間鴻福堂零售店的特許經營權，於二零一四年秋季亦與匡智會的匡智佳味糕餅合作推出揉合中國傳統草本文化的「五色曲奇」。

員工義工計劃

為發揮回饋社會的精神，本集團及其義工團隊於年內參與多項慈善活動，如：

- 參加香港渣打馬拉松、二零一四年樂施毅行者及新城財經台慈善足球比賽
- 與聖雅各福群會合辦月餅工作坊，支持弱勢社群家庭
- 與仁濟醫院社會服務部合作，探訪長者中心

環保項目

剩食捐贈計劃

鴻福堂旗下特定零售店向民社服務中心及天水圍社區發展網絡旗下的食物捐贈計劃捐出本集團的剩食，旨在透過分發剩食以減少廚餘及幫助弱勢社群。

龜苓膏盅回收獎勵計劃

為鼓勵「自家CLUB」會員參與回收計劃，「自家CLUB」會員將已用的龜苓膏盅清洗乾淨並交還本集團旗下的零售店作回收，可獲額外積分。

捐出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

本集團將旗下零售店所徵收的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捐予香港基督教青年會作環保教育用途，提升弱勢社群兒童的環保意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謝寶達先生，61歲，本公司主席(「主席」)兼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旗下24間附屬公司的董事。謝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整體指揮、業務策略及企業傳訊工作。彼於商界及草本飲品業累積逾28年經驗。於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後，彼為開發中央生產設施及產品交付物流，並管理生產設備採購以及零售店的租務及裝修事宜。謝先生為香港餐飲聯業協會及香港工業總會會員。彼為謝寶勝先生的胞兄。

關宏勇先生，60歲，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旗下26間附屬公司的董事。關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整體管理、生產及品質監控工作。彼亦負責制訂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會計及財務事宜。彼於草本飲品業累積逾28年經驗。於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後，彼管理零售店營運，並開發PET膠樽便攜式保鮮飲品及袋裝中式湯包。彼亦於二零零零年成立深圳(觀瀾)生產設施。

司徒永富博士，53歲，本公司總經理兼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旗下14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司徒博士負責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力資源、財務管理及行政工作。彼亦負責制訂及執行業務策略。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前，司徒博士於一九八七年八月至一九九二年八月期間出任嘉華銀行有限公司的副經理兼人力及培訓部代理主管。司徒博士為香港專業人才服務機構及香港復康會轄下社會企業委員會主席。彼為社區投資共享基金、「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企業支援計劃」計劃管理委員會及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轄下執委會成員。彼亦為香港樹仁大學工商管理學系行政系主任兼副教授。司徒博士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畢業於香港樹仁學院，獲頒經濟學文憑。彼先後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及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取得比立勤國立大學(Bulacan State University)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及路易士安納州東北大學(Northeast Louisiana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五月獲南密西西比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ern Mississippi)頒授教育行政哲學博士學位，並先後於一九八七年五月及一九八五年八月獲路易士安納州東北大學頒授教育專家學位及教育行政碩士學位。

黃佩珠女士，5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旗下20間附屬公司的董事。黃女士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市場研究、零售業務發展及產品開發工作。彼於草本飲品業累積逾28年經驗。於一九八九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後，彼開發POS系統及僱員獎勵計劃，並管理零售店的租務及營運事宜，其後負責行政、人力資源、員工培訓、財務管理及投資策略工作。黃女士為已故黃正發先生的女兒，黃正發先生在香港葵涌以「鴻福堂」品牌開設首間涼茶店。彼亦為高級管理層成員陳曉卓先生的母親。



非執行董事

謝寶勝先生，58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旗下13間附屬公司的董事。謝先生最初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董事，並自二零零八年起擔任鮮製產品生產技術顧問。彼於草本飲品業累積逾23年經驗。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謝先生負責零售店營運(包括開設店舖及日常運作)及中央生產設施(包括鮮製產品相關者)的整體管理。彼為謝寶達先生之胞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喬維明先生，65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喬先生於零售、銀行及金融業擁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期間，彼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名稱於二零一五年更改為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4)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於一九九九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期間，彼出任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董事、副總經理兼替任行政總裁。於一九九三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期間，彼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40)的董事，並曾於一九八九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期間出任大新銀行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替任行政總裁。喬先生於一九七二年十二月獲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學農業與機械學院(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and Agricultural and Mechanical College)頒授理學士學位。

喬先生現為聯交所上市公司盈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6)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及聯交所上市公司民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投資銀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日明教授，59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冼教授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大」)工商管理學院工作超過30年，現為中大教授、中大市場學理學碩士(兼讀)課程主任及中大酒店、旅遊及不動產研究中心副主任。彼為香港事務學會顧問。冼教授於一九九三年五月取得英屬哥倫比亞大學(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工商管理哲學博士學位、於一九八二年五月取得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University of Texas at Arlington)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取得中大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冼教授現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9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東先生，50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於香港及中國股票市場累積逾20年股票投資分析經驗。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期間，彼出任瑞銀集團轄下香港研究、策略及產品部董事總經理兼主管，並於一九九四年底至二零零零年初出任Prudential Portfolio Managers (Asia) Limited的投資經理。於一九九零年八月至一九九四年底，彼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麗新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8)的投資經理，負責企業融資工作。於一九八六年八月至一九九零年六月期間，彼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的投資主任。陸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創辦陸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的證監會持牌法團)，現任首席投資官兼董事總經理。彼於一九八六年六月取得多倫多大學(University of Toronto)商學士學位。

陸先生現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嘉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2)、聯交所上市公司民生珠寶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66)及聯交所上市公司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杜淑貞女士，52歲，零售部助理總經理，負責部門業務發展、營運及員工培訓。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前，彼累積約三年業務營運及行政經驗。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一月期間，杜女士出任中富集團有限公司的行政經理，並先後於一九九五年十月至一九九七年三月及一九九三年十月至一九九五年十月期間出任Gialetti Gelato and Foods (China) Ltd.及華高企業有限公司的營運經理。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杜女士透過北京大學與香港樹仁學院合辦的兼讀課程取得北京大學法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六月獲台灣國立政治大學頒授文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六月透過遙距課程取得香港公開大學的工商管理深造證書，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通過香港浸會大學商業研究中心(Business Research Centre)與香港五常法協會舉辦的五常法審核領袖課程。彼透過夜間課程取得多項中醫藥資格，包括先後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的針灸基礎證書、中醫藥學高級文憑及中醫美容學文憑，以及先後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及二零零五年八月取得香港浸會大學的中藥配劑(實習)證書及中藥基礎證書。

潘智雅女士，44歲，保鮮飲品部助理總經理，負責部門業務發展、銷售及市場推廣。彼於飲食業積逾22年經驗。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五月期間出任仙蹤林國際有限公司的業務發展經理；曾先後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一年八月及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期間出任鮮美食品有限公司(前稱南順食品供應有限公司)的產品經理及品類經理；於一九九九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期間出任龍島食品有限公司的營運及行政經理；先後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及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一九九九年四月期間出任FPD Eurest Catering Services(前稱FPD Catering Services Limited)的人事行政經理及行政經理，及於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期間出任Délifrance (HK) Ltd.的行政主任兼店舖經理。潘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一月透過遙距學習取得萊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Leicester)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二年十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的酒店及餐飲管理高級文憑。

曾啟明先生，52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財務及會計、庫務、內部審核及公司秘書事務。彼於財務、會計及審核方面積逾20年經驗。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期間出任新加坡交易所上市公司Popular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P29)的集團內部審核經理。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期間，彼出任天威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級內部審核及合規經理。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期間，彼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50)的內部審核經理。於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一九九六年一月期間，彼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45)的內部審核經理、助理審核經理及內部核數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曾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月獲西悉尼大學(University of Western Sydney)頒授管理學碩士學位，並先後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及一九九四年十二月透過兼讀課程取得南昆士蘭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ern Queensland)及香港城市大學的商學士學位及管理學研究生文憑。



李奔流先生，55歲，本集團高級經理，負責管理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生產設施。於本集團擔任現職前，彼曾在物流、廠房生產及採購等部門工作。彼擁有逾25年中國廠房管理經驗。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一年五月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出任萬匯電訊（中國）有限公司的生產經理，並曾任Yaodong Plastic and Metal Product Co. Ltd.的廠長及管理層代表；於一九九四年二月至一九九七年期間出任Newtech Computer (HK) Ltd.的生產經理；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四年期間出任Wincotime Co. Ltd.的生產經理兼生產主管；及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零年期間出任Shenzhen Shajing Practical Hardware Factory的生產主管。

周筱慧女士，38歲，本集團高級經理，負責市場推廣、廣告、視覺及商品展示及企業公共關係。周女士於快速消費品市場推廣方面積逾十年經驗。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期間出任淘化大同食品有限公司的產品經理兼高級產品經理；於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期間出任金寶湯亞洲有限公司的高級營銷主任兼助理產品經理；及於二零零二年五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期間出任太古可口可樂香港有限公司的營銷主任。周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透過兼讀制遙距課程取得愛丁堡龍比亞大學（Edinburgh Napier University）的管理領導學理碩士學位，並先後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及二零零八年三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語言資訊科學文學士學位及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Project and Program Management的項目管理證書。

陳曉卓先生，35歲，本集團高級經理，負責管理及協調生產、物流、品質保證、研發、採購與維修等部門。陳先生於草本飲品業積逾十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期間出任項目發展部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期間出任連鎖經營部助理經理；及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期間出任資訊系統技術部的高級管理人員。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取得卧龍崗大學（University of Wollongong）的信息通信技術（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黃佩珠女士的兒子。

曾子怡女士，38歲，本集團經理，負責人力資源管理及人力發展，亦協助行政及客戶服務工作。曾女士擁有逾16年人力資源管理及發展經驗。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期間出任羅氏集團的人力資源及培訓主任；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期間出任基督教勵行會的培訓與發展部助理主任及二級主任；及於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期間出任香港基督教會有限公司的輔導員。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取得邁爾斯—布里格斯類型指標（Myers-Briggs Type Indicator）工具的認可管理資格。曾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六月透過兼讀課程取得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RMIT University）的商務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八年六月獲香港科技學院頒授製造工程學高級文憑。

孫文龍先生，39歲，本集團經理，負責客戶關係管理及機構銷售。孫先生擁有逾17年快速消費品及保健品市場推廣以及客戶關係管理經驗。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期間出任健康國際有限公司的助理客戶關係經理，並先後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及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期間出任逸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Open Fortune Community (HK) Ltd.的營銷主管，以及先後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及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期間出任Longain Watches Manufacturing Ltd.及Ceba Precision Co., Ltd.的銷售主任。孫先生先後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透過兼讀課程取得中大的市場學專業文憑及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的客戶關係管理證書。

董事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提呈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其享譽獲獎品牌「鴻福堂」旗下中式草本飲品及其他飲料、中式湯品及龜苓膏。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分部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三條，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上市」)，本集團進行重組，本公司據此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成為現時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集團重組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及發展—重組」一段。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上市日期」)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而本公司透過發行合共181,700,000股股份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196,700,000港元。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如下：

	招股章程所載列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已實際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香港及中國內地開設新零售店	101.2	15.5
宣傳及市場推廣	33.5	11.8
改善資訊系統	5.4	0.8
增聘員工	12.3	5.5
擴大中國內地的批發分銷網絡	9.9	0.6
償還銀行借貸	19.6	19.6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8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於上市前，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舉行的會議上宣派中期股息40,000,000港元，並於同日以本公司內部資源撥付。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儲備的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24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216,900,000港元，有關儲備包括股份溢價約214,700,000港元及其他儲備約108,000,000港元，並已抵銷累計虧損105,800,000港元。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的條文規限下，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用作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前提為於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符合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四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資產、權益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0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有關本集團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

股本

有關本公司年內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銀行借貸、透支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擔保銀行借貸融資抵押若干資產。有關詳情及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銀行借貸、透支及/或其他借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捐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62,000港元。

董事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銷售總額為30%以下。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約為30.0%，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額約為8.6%。

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其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超過5%權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任何一方擁有權益。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項減免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上市證券持有人按其於中國的法律地位不能因持有有關證券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

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任職務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所有委任均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起生效）：

謝寶達先生（主席）

關宏勇先生

黃佩珠女士

司徒永富博士

非執行董事（委任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起生效）：

謝寶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委任均自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

喬維明先生

冼日明教授

陸東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及(2)條，三分之一現任董事（倘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不少於最接近三分之一的數目）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並於其告退的整個大會中繼續擔任董事。輪席告退的董事包括任何有意退任而不作重選連任的董事。此外，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A.4.2條亦訂明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謝寶達先生及關宏勇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謝寶勝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將不作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身分年度確認書，並確認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至21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開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可根據其相關條款予以終止。

根據本公司的委任函，非執行董事謝寶勝先生的初步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開始為期三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相關委任函委任，初步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開始為期三年。

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經已或有意訂立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合約以外的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備存於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黃佩珠女士(附註1及2)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393,846,600 (L)	60.07
謝寶達先生(附註1及3)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393,846,600 (L)	60.07
關宏勇先生(附註1及4)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393,846,600 (L)	60.07
謝寶勝先生(附註5)	實益權益	40,811,400 (L)	6.22
司徒永富博士(附註6)	受控法團權益	22,704,600 (L)	3.46

董事報告

附註：

字母「L」代表董事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1) 根據黃佩珠女士、謝寶達先生及關宏勇先生(「控股股東」)所簽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的確認契據，控股股東同意共同控制各自於本公司的權益。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決策必須經全體控股股東一致同意。各控股股東行使各自於本公司的表決權時須維持一致取向。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各控股股東被視為於控股股東合共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本公司由Think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Think Expert」)直接擁有29.23%權益(即191,638,200股股份)。黃佩珠女士因擁有Think Expert全部股權而被視為於Think Expert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本公司由溢滔投資有限公司(「溢滔」)直接擁有17.18%權益(即112,622,400股股份)。謝寶達先生因擁有溢滔全部股權而被視為於溢滔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本公司由寶時有限公司(「寶時」)直接擁有13.66%權益(即89,586,000股股份)。關宏勇先生因擁有寶時全部股權而被視為於寶時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謝寶勝先生為謝寶達先生的胞弟。
- (6) 本公司由奧朗有限公司(「奧朗」)直接擁有3.46%權益(即22,704,600股股份)。司徒永富博士因擁有奧朗全部股權而被視為於奧朗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予以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股份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Think Expert(附註1)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權益	393,846,600 (L)	60.07
溢滔(附註2)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權益	393,846,600 (L)	60.07
Chan Suk Hing Comita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393,846,600 (L)	60.07
寶時(附註4)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權益	393,846,600 (L)	60.07
Kwan Chan Lai Lai女士(附註5)	配偶權益	393,846,600 (L)	60.07
Chiu Lai Lin女士(附註6)	配偶權益	40,811,400 (L)	6.22



附註：

字母「L」代表主要股東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1) Think Expert的權益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黃佩珠女士的權益。
- (2) 溢滔的權益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謝寶達先生的權益。
- (3) Chan Suk Hing Comita女士為謝寶達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謝寶達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寶時的權益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關宏勇先生的權益。
- (5) Kwan Chan Lai Lai女士為關宏勇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關宏勇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Chiu Lai Lin女士為謝寶勝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謝寶勝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法團或個人（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所須備存的權益登記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授出權利以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方式獲取利益，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有關權利。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63,200,000股，相當於股份在聯交所首次開始買賣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經或將會向合資格參與者（附註1）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授出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1)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利益而提升表現及效率；及(2)吸引及留聘現正、將會或預期為本集團作出有利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或維持與彼等的持續業務關係。董事會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附註2）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其他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

董事報告

購股權計劃將自其生效日期起計持續有效十年。受限於購股權計劃載列的若干限制，購股權可於適用購股權期間（即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及相關授出條款予以行使。購股權計劃條款並無規定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或須達成的表現目標。然而，董事會可於授出任何購股權時按個別情況施加條件、限制或規限，包括但不限於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購股權最短持有期限及/或須達成的表現目標有關的條件、限制或規限。

董事會確認，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概無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項下合共有 63,200,000 股股份可供發行，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9.64%。

附註：

1.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 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等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或 (ii) 任何信託或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而有關信託的受益人或有關全權信託的全權信託人包括本集團或聯屬人士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或 (iii) 本集團或聯屬人士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實益擁有的公司。
2. 購股權計劃項下任何股份的行使價須由董事會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且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 股份於相關購股權授出當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 相當於股份於緊接相關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的金額；及 (iii) 股份於授出當日的面值。行使價亦會於因股本出現變動而受影響情況下作出任何調整。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承授人（「承授人」）提升日後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並對彼等過去的貢獻作出獎勵以吸引及留聘對本集團表現、發展或成功而言屬重要及現正或將會作出有利貢獻的承授人，或維持與彼等的持續關係。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向本集團若干僱員、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合共 12,636,000 股股份。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為 12,422,000 股，相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1.8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授出日期 每股公平值 (附註1)
陳曉卓(附註2)	-	二零一四年 六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	1.00	450,000	0.44
謝基泰(附註3)	-	二零一四年 六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	1.00	20,000	0.44
					470,000	
其他僱員	-	二零一四年 六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	1.00	12,166,000	0.44
總計					12,636,000	

附註：

- (1) 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按二項式模式估計。
- (2) 陳曉卓先生為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黃佩珠女士的兒子。
- (3) 謝基泰先生為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謝寶達先生的兒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將可於上市日期六個月後行使，行使價為每股1.00港元。於上市日期起計第三個週年前仍未獲承授人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將告失效，並被視為已註銷及無效。於本年報日期，四名承授人不再受僱於本集團。據此，合共214,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失效。

有關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控股股東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任何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仍然生效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有任何業務或權益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及任何該等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薪酬

為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訂薪酬政策。董事薪酬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其他酬金乃由董事會參照董事職務及職責、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後釐定。有關本公司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董事報告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陸東先生已獲委任為民生珠寶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包括彼等各自全資擁有的公司)已向本公司確認遵守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的不競爭契據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合規情況，並確認控股股東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已遵守及確實執行所有不競爭契據下的承諾。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告退，並符合資格獲重新委任。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尋求股東批准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關連方交易

有關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該等關連方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遵守披露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謝寶達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盡力維持最高企業管治標準，並致力維持具透明度、負責任及以回報價值為主導的管理常規，從而提升及保障股東利益。董事會相信，行之有效及優質的企業管治乃為股東創造價值的重要平台，並承諾持續檢討與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將整個組織的企業行為維持於最高道德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項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優秀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以及具透明度及對全體股東負責。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除守則條文第A.2.7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然而，本公司將在主席與非執行董事於上市日期首個週年日二零一五年七月四日之前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舉行會議後遵守此項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全面根據標準守則採納規管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董事會相信，本公司所採納守則的效用與標準守則相符。

本公司規定欲買賣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董事須就其意向作出具體書面聲明，並取得董事總經理批准。倘董事總經理表明有意買賣本公司股份，則必須先取得本公司主席批准。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已確認，彼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為本公司肩負多項責任，包括確立策略目標、制訂長遠策略以及確保本公司具備必需的財政及人力資源以達成其業務目標。董事會亦須就風險管理建立有效控制框架，特別是保障本公司資產及股東利益為目標。此外，董事會負責審閱本公司管理層的表現，並具體確立及鞏固本公司價值及標準。

董事會在獨立於本公司管理層的前提下對公司事務作出客觀判斷，且概無個人或小撮人可主導董事會決策。本公司主席為謝寶達先生。本公司不設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一職，惟董事總經理關宏勇先生擔當相當於行政總裁的角色。主席與董事總經理的角色區分頗為明確，其職能亦無重疊。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當中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在任成員為：

姓名	職位
謝寶達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關宏勇先生	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司徒永富博士	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黃佩珠女士	執行董事
謝寶勝先生	非執行董事
喬維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日明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有關董事履歷詳情可參閱本年報第18至19頁。謝寶達先生及謝寶勝先生為兄弟。全體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並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

董事為本公司帶來均衡的技能及經驗。彼等已充分瞭解其對股東須承擔的共同及個別責任。

本公司設有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正式書面政策。在該政策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考慮到性別、年齡、文化與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等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多方面的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乃提名委員會的責任。

本公司其中一名非執行董事謝寶勝先生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將不會重選連任。本公司另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業務及財務經驗。憑藉彼等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及為各個董事委員會服務，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制訂有效方針及作出策略決策貢獻良多。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評核獨立身分的指引，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署確認獨立身分的聲明。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以及第3.10A條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董事就任及發展

新任董事均接獲有關委任事宜的全面就任須知，確保各董事對本集團營運、業務及管治政策有恰當瞭解，並輔以合適就職培訓。董事參與董事會會議，加上彼等在各個委員會任職，定能深化及延續對有關方面的瞭解。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遵守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為此，董事已參與各項活動，包括出席外部專業顧問發表的簡報會以及閱覽與本公司業務、董事職務及職責有關的資料。本公司擬向董事提供內部培訓，確保彼等可獲得持續發展機會更新知識及技能，並正探討設立合適培訓計劃的方式。本公司亦鼓勵董事參與外部培訓，藉以拓展管理能力及經驗。



董事會會議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董事會安排舉行兩次會議，約每季舉行一次。全體董事均有出席會議。本公司預期每年至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安排舉行董事會特別會議。本公司會就常規會議發出至少14日的正式通知，而董事會特別會議則會發出合理通知。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若干董事委員會，監察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並協助其履行職責。該等委員會各自訂有特定的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晰界定委員會權力及職務，並規定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其決策或建議。下文對各委員會作出個別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該等委員會中扮演重要角色，確保獨立及客觀意見得以表達。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為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尤其制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當中尤其涉及薪酬委員會在參照業內可資比較公司所提供的薪酬及其他相關因素後，定期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酌情花紅，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以下三名成員組成：冼日明教授(主席)、黃佩珠女士及喬維明先生。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薪酬委員會概無舉行任何會議。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於會議上，薪酬委員會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建議薪酬加幅，以供董事會批准。

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的薪酬介乎以下酬金範圍：

酬金範圍	人數
1,000,000 港元以下	5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3

有關已付或應付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的詳情，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空缺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作為該程序的一部分，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其技能、知識及經驗的組合)；就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與本公司企業策略相輔相成；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亦負責監察本公司書面政策的實施情況，確保董事人選具備多元性。提名委員會由以下五名成員組成：喬維明先生(主席)、關宏勇先生、司徒永富博士、冼日明教授及陸東先生。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提名委員會概無舉行任何會議。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

於會議上，提名委員會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重選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檢討董事會的現有架構、規模及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為就委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本公司財務報表；就財務報告向董事會提供重要意見；及監察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東先生(主席)、喬維明先生及冼日明教授組成。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

於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審核委員會亦審閱及批准內部審計章程及審計計劃，並聯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商討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事宜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經或將會負責的其他職務為審閱本集團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並就此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檢討內部監控制度；審閱由外聘核數師呈報的中期檢討報告及審核服務備忘錄；及釐定外聘核數師的中期及全年審核費用。

策略及發展委員會

策略及發展委員會的職責為分析市場走勢並協助制訂本公司不時的業務策略及計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合適建議。策略及發展委員會由三名成員關宏勇先生(主席)、黃佩珠女士及司徒永富博士組成。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策略及發展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該三次會議，會上商討業務發展及盈餘資金投資的策略以及本集團日常營運的計劃。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充分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並透過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其成效。審核委員會會向董事會匯報任何重大事宜及提出建議。

董事會已實施多項程序，保障不會在未經授權情況下使用或處理本集團資產；確保妥善保存會計賬目，以在有需要時可提供可靠財務資料；及確保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該等程序以行業標準為依據，為提供合理保證及保障以防錯誤、遺失及欺詐而設。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定期對本集團進行內部審計。該等風險基礎審計旨在檢討本集團重大內部監控的成效，確保主要業務及營運風險獲辨識及管理，並確保內部監控措施得到合適推行及發揮擬定作用。內部審計部門向董事會匯報結果，並提出建議改善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情況。

本集團向員工傳達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重要性，以營造一個瞭解及專重內部監控的環境。本公司亦設有正式書面舉報政策，讓員工表達彼等所關注的內部營運任何方面的情况。

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董事會會議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當中涵蓋其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會的檢討範圍包括考慮由行政管理人員聯同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所進行的內部監控評估。該年度檢討亦考慮本集團內部審計職能的資源充裕程度、員工資歷、培訓計劃及預算。



核數師酬金

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審核的審核服務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審閱而已付或應付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為2,500,000港元。

就全球發售相關服務及其他獲准非審核服務而已付或應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分別為5,500,000港元及200,000港元。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的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在編製該等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時，必須選取及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外聘核數師有關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6至3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公司秘書

本公司財務總監曾啟明先生同時兼任公司秘書。彼就涉及公司秘書職務及職責的一切事宜擔任本公司主要聯絡人。

股東權利

本公司致力為股東提高透明度，並確保股東清楚瞭解本公司所作決策。本公司就股東通訊制訂明確書面政策。根據有關政策，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與其股東溝通的首要平台，可供股東參與。本公司鼓勵及支持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此外，本公司網站(www.hungfooktong.com)載有大量方便查閱的公司資訊。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東參與機制，以便鼓勵股東積極參與。

股東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於提交要求當日持有附帶於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有關要求中註明的任何事務；而該大會須於有關要求提交後兩個月內舉行。

於股東大會提出議案的程序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動議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根據上一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股東亦可以書面形式經本公司的香港辦事處(聯絡詳情如下)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呈供股東於股東大會考慮的議案，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直接提問。

香港

新界

荃灣德士古道98號

五方集團中心12樓

組織章程細則

自本公司註冊成立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作出修訂。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8至103頁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6	722,072	645,049
銷售成本	8	(298,092)	(257,950)
毛利		423,980	387,099
其他收入	7	1,064	1,14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	869	(64)
銷售及分銷成本	8	(73,076)	(55,249)
行政開支	8	(382,459)	(282,407)
經營(虧損)/溢利		(29,622)	50,522
財務收入	10	1,032	4,303
財務費用	10	(5,429)	(6,304)
財務費用淨額	10	(4,397)	(2,00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4,019)	48,521
所得稅開支	11	(4,641)	(12,548)
年內(虧損)/溢利		(38,660)	35,973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8,345)	34,468
非控股權益		(315)	1,505
		(38,660)	35,97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12	(6.82)	7.27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貨幣匯兌差額		(1,105)	972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解除匯兌儲備		(338)	—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1,443)	972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40,103)	36,945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759)	35,340
非控股權益		(344)	1,605
		(40,103)	36,945
股息	13	40,000	—

第44至103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	15	32,987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52,057	44,505
投資物業	16	829	85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2	–	61,655
預付款項及按金	20	29,683	15,8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3,905	4,692
		319,461	127,522
流動資產			
存貨	17	36,688	29,375
應收貿易賬款	19	55,068	66,4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24,620	31,02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2	1,033	42,212
應收董事款項	33	–	43,338
可收回稅項		6,600	48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24,326	22,031
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21	10,030	9,0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87,685	64,738
		246,050	308,656
資產總值		565,511	436,178
權益			
股本	22	6,557	–
股份溢價	22	214,650	–
儲備	23	28,066	102,297
		249,273	102,297
非控股權益		4,310	2,704
權益總額		253,583	105,00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修復成本撥備	29	4,837	1,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	342	286
銀行借貸	31	13,645	23,029
融資租賃承擔		1,890	2,495
		<u>20,714</u>	<u>27,35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7	28,505	34,86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86,822	47,386
修復成本撥備	29	2,339	3,730
預收款項	30	116,252	105,52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2	–	19,082
應付董事款項	33	–	9,784
銀行借貸	31	51,651	77,127
融資租賃承擔		1,048	893
應付稅項		4,597	5,441
		<u>291,214</u>	<u>303,827</u>
負債總額		<u>311,928</u>	<u>331,177</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565,511</u>	<u>436,178</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45,164)</u>	<u>4,82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74,297</u>	<u>132,351</u>

第44至103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38至10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謝寶達先生
董事

關宏勇先生
董事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4	<u>228,626</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u>3,253</u>
		<u>3,620</u>
資產總值		<u>232,246</u>
權益		
股本	22	6,557
股份溢價	22	214,650
儲備	24	<u>7,718</u>
權益總額		<u>228,925</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u>3,321</u>
		<u>3,32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32,246</u>
流動資產淨值		<u>29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8,925</u>

第44至103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38至103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謝寶達先生
董事

關宏勇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股份基礎 酬金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8,123	-	2,371	56,463	66,957	1,099	68,056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	-	-	34,468	34,468	1,505	35,973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	-	-	-	872	-	872	100	97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872	34,468	35,340	1,605	36,945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8,123	-	3,243	90,931	102,297	2,704	105,001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8,123	-	3,243	90,931	102,297	2,704	105,001
全面收益									
年內虧損	-	-	-	-	-	(38,345)	(38,345)	(315)	(38,660)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匯兌差額	-	-	-	-	(1,076)	-	(1,076)	(29)	(1,10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 解除匯兌儲備	-	-	-	-	(338)	-	(338)	-	(33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414)	(38,345)	(39,759)	(344)	(40,103)
與權益持有人交易									
發行股份(附註22)	6,557	214,650	-	-	-	-	221,207	-	221,207
股份基礎酬金開支	-	-	-	5,528	-	-	5,528	-	5,528
股息	-	-	-	-	-	(40,000)	(40,000)	-	(40,00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1,950	1,950
	6,557	214,650	-	5,528	-	(40,000)	186,735	1,950	188,685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6,557	214,650	8,123	5,528	1,829	12,586	249,273	4,310	253,583

第44至103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4(a)	26,449	68,307
已付所得稅		(10,762)	(9,10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687	59,20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5,396)	(15,6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4(b)	1,514	21
就商舖及辦公室物業支付的修復成本 (向關連方墊款)/關連方還款	29	(781)	(364)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988)	(2,145)
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增加		(2,295)	(7,900)
已收利息		1,032	297
收購德隆物業，扣除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向董事墊款	37	(531)	–
董事還款		–	(10,1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9,457)	(18,63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34,730	88,625
償還銀行借貸		(209,627)	(84,917)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040)	–
融資租賃承擔所得款項		590	3,388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236,220	–
發行股份成本		(15,013)	–
已付股息		(14,660)	–
已付利息		(5,429)	(6,304)
非控股權益投資		1,950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7,721	7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3,951	41,361
貨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1,041)	58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731	22,78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c)	87,641	64,731

第44至103頁的附註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1.1 一般資料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從事樽裝飲品、其他草本產品及小食零售、批發及分銷(「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報，並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1.2 重組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下述重組(「重組」)完成前，業務由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收購的德隆工業有限公司(「德隆」)除外)(統稱「營運公司」)經營，並由黃佩珠女士(「黃女士」)、謝寶達先生(「謝寶達先生」)及關宏勇先生(「關先生」)(「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透過下列步驟進行重組，以將業務轉移至本公司：

- (i)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註冊成立時，一股本公司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黃女士。
- (ii)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Hung Fook Tong Group Limited(「HFT (BVI)」)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同日，一股HFT (BVI)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故該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iii)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根據換股協議向由黃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由謝寶達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由關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謝寶勝先生(「謝寶勝先生」)、由司徒永富博士(「司徒博士」)全資擁有的公司及黃佛武先生(「黃先生」)配發及發行分別4,042股、2,376股、1,890股、861股、479股及351股股份，作為HFT (BVI)收購控股股東、謝寶勝先生、司徒博士及黃先生所持營運公司全部股權的代價。於換股完成後，營運公司成為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

完成重組時，本公司成為營運公司的控股公司。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續)

1.3 呈列基準

緊接及緊隨重組前後，業務由營運公司持有。

根據重組，營運公司連同業務已透過HFT (BVI)轉讓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於重組前未曾涉足任何其他業務，故不符合一項業務的定義。重組僅限於對業務進行重組，而該業務的管理並無變動，且業務的最終擁有人於各所示年度一直維持不變。因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HFT (BVI)旗下業務於各所示年度的賬面值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以下為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政策已於各所示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前公司條例(第32章)的適用規定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多判斷或較高複雜程度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45,164,000港元。收購德隆物業(附註37)及相關生產設施改進工程令計入非流動資產的租賃土地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相應增加。計入流動負債淨額的不可退回客戶預收款項116,252,000港元將於每次購買時逐步減少，並預期不會於一般業務情況下以現金支付。

預期本集團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以及提取來自多間國際銀行的可供動用循環及有期信貸融資應付其日後資金需求。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提取的承諾融資約為100,000,000港元。基於本集團過往取得外來融資的能力、營運表現及預期日後營運資金需求，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具備充足財務資源償還到期負債。因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披露非財務資產可收回金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存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以下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已頒佈，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有關及須強制執行，惟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獲認可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產花果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資產出售或 投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收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生效時採納。本集團已開始評估對其造成的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計算，並由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綜合計算。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以收購法為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代價為所轉移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值初步計量。

本集團以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收購對象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收購對象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資產淨值，乃按公平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淨值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以另一計量基準計算，則作別論。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代價、收購對象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收購對象的股本權益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列作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如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將直接在損益表確認。

集團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抵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一致。

(b)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附屬公司擁有人的身分與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購買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間的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盈虧亦列作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賬目(續)

(c)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或財務資產的保留權益，其公平值為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舉可能意味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的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的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賬面值，則須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就經營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並獲確認為作出策略決策的本集團執行董事。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呈列貨幣港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或當項目重新計量時估值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以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為貨幣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損益，乃於損益表確認，惟於其他全面收益遞延作為符合作現金流量對沖則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倘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的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數目，在該情況下，則收支會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貨幣匯兌差額獲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作為有關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貨幣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d) 出售海外業務及出售部分權益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一項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事項，或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的合營企業共同控制權的出售事項，或涉及失去對包含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重大影響力的出售事項)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就有關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貨幣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歸於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出項目成本的情況下，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年度計入損益表。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與在建工程相關的直接及間接成本(包括於工程期間的借貸成本)撥充資本為資產成本。竣工建設工程的成本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適當類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內分配其成本至剩餘價值：

樓宇	50年或未屆滿租期的較短者
租賃裝修	3至7年或尚餘租期的較短者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汽車	5年
辦公室及電腦設備	2年

於各報告期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於損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2.6 租賃土地

租賃土地有限定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租期內分配租賃土地的成本。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持作賺取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達成兩種目的，而非由本集團佔用。其亦包括正在建造或發展供未來作投資物業用途的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土地及樓宇。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如適用)借貸成本。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投資物業的折舊以直線法，按50至56年(即土地租期)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成本。倘投資物業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投資物業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於附註16披露。公平值乃採用可資比較物業作為現行市價的指示而評估。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非財務資產減值

須予折舊或攤銷的資產於出現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須作出減值檢討。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乃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出現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將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2.9 財務資產

2.9.1 分類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決定其財務資產的類別。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但具有固定或可予釐定款項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款項計入流動資產內，惟將於或預期將於報告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結算的金額除外。該等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董事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3及2.14)。

2.9.2 確認及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財務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對於並非按公平值經損益列賬的所有財務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收取投資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時，有關財務資產將終止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2.10 抵銷財務工具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有關財務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值。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不得為視乎未來事件而定，且必須屬於可在正常業務中及於本公司或對手方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或一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僅於初步確認一項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的客觀證據，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可合理估計的影響時，該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則為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的證據可能包括以下指標：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處於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有可能彼等將進入破產程序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當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變動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訂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間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會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會於損益表確認。倘貸款或持至到期投資存在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合約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在實際運作上，本集團可能採用可觀察市價根據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倘在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連(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有所改善)，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會於損益表確認。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根據一般經營能力)，惟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計算。

2.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為在日常業務中就貨品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或以內(如較長時間，則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收回，其獲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通知存款、原訂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
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銀行透支列入流動負債內的借貸。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16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為在日常業務中從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的付款承擔。倘應付賬款須於一年或以內(如較長
時間，則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支付，其獲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貸及借貸成本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
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表確認。

在貸款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
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
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及
特定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內在損益表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以授出客戶積分獎賞的銷售交易的獨立部分方式列賬的未使用客戶積分獎賞。所收代價公平值部分分配至預期兌換及遞延積分獎賞，其後於兌換積分獎賞期間或到期日後確認為收益。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稅項於損益表確認。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法有待詮釋的情況下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間的暫時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商譽初步確認時產生，則其不獲確認；倘遞延所得稅於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初步確認時產生，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有可能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暫時差額抵銷時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計提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以及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作別論。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但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僱員福利

(a)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均在僱員有權享有有關假期時確認。截至財務狀況表日期，本集團就僱員因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直至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b) 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組織的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於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於香港向一項獨立管理基金強制供款。供款一經支付，本集團並無其他付款責任。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本集團與僱員的供款按僱員薪金的百分比計算。

兩項計劃的供款均不會因該等僱員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基金所沒收供款而減少。

該基金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

(c) 溢利攤分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項程式(其中計及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並已作出若干調整)就花紅及溢利攤分而確認負債及開支。倘本集團有合約責任或倘過往慣例而有推定責任，則確認撥備。

2.21 股份基礎付款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酬金計劃，據此，實體視僱員所提供服務為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僱員就獲授購股權所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總金額參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留聘實體僱員至特定時限；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規定僱員儲蓄。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股份基礎付款(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預期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並於損益表確認修訂原訂估計的影響(如有)連同對權益作出的相應調整。

此外，在部分情況下，僱員可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故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止期間的開支作出估計。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會發行新股份。已收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涉及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注資。已收僱員服務的公平值經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並於歸屬期內確認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2.22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解除責任時很可能引致資源流出，且有關金額已作可靠估計，則須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解除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按責任的類別作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類別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很低，亦須就此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貼現率按照預期須解除有關責任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有關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3 修復成本撥備

修復成本撥備指協定將於相關租約屆滿時，就本集團租賃零售店進行修復工作而採用無風險稅前利率計算的估計成本的現值。撥備已由董事按其最佳估計釐定。有關修復成本已作為租賃裝修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見附註2.5)。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即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金額)計量，經扣除回扣及折扣後呈列。授予客戶的回扣及折扣獲分類為收益減少。當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該實體，且符合下述本集團各項業務的特定準則時，本集團將確認收益。

- (a) 貨品銷售於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通常亦即為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轉讓的時間。倘有退貨權，收益於退貨可予合理估計時確認。

作為本集團日常業務的一部分，客戶獲發放及出售預付優惠券及卡，而就此所得收入屬遞延性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預收款項」。本集團就該等優惠券及卡實施合約到期政策，政策下任何未動用預付款項於到期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悉數確認。

- (b)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c)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 (d) 特許經營及特許權收入根據相關協議的具體條款按應計基準確認。
- (e)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於租期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 (f) 股息收入於確立收取款項的權利時確認。

2.25 租賃

凡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作出的付款於租期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支銷。

2.26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派息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無法預測的特性，以及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造成的不利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財務風險管理在董事會監督下由財務部執行。董事會制訂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承受來自不同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人民幣(「人民幣」)。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財務資產與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25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75,000港元)，主要歸因於換算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與關連方的結餘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來自浮息銀行結餘。

按固定利率發行的借貸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借貸的利率資料於附註31披露。存於銀行的現金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1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62,000港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就其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面對的利率風險。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與聲譽昭著並獲評定為信貸風險低的主要銀行交易，故其面對的信貸風險有限。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二零一三年：98%)的銀行結餘存於上市銀行。

本集團過往並無因該等訂約方不履約而產生重大虧損，而管理層預期日後不會出現有關虧損。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約60%(二零一三年：51%)。本集團已與該等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鑑於與該等客戶的業務往來及收款記錄，管理層認為在本集團應收該等客戶未付應收款項餘額方面並無重大固有信貸風險。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還款記錄、拖欠期長短、財務實力以及是否與債務人存在任何糾紛，定期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本集團過往收取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超出有關撥備額，而董事認為此等財務報表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充分撥備。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備有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從主要銀行獲得充裕的承諾信貸融資額度提供資金，及於市場平倉的能力。

本集團透過多種方式(包括於本集團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有序變現短期財務資產、應收款項及若干資產)維持流動資金，本集團亦同時考慮將長期融資(包括長期借貸)納入其資本結構內。本集團旨在透過保持充足銀行結餘、可動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貸，從而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讓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其業務。

下表為根據財務狀況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尚餘年期將本集團的非衍生財務負債分配至有關到期組別的分析。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於十二個月內的結餘與其賬面結餘相等。

尤其是就載有銀行可全權酌情行使的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而言，有關分析根據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期限(即倘貸款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即時催收貸款)列示現金流出。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8,805	—	—	28,80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85,243	—	—	85,243
銀行借貸	53,463	5,624	8,904	67,991
融資租賃承擔	1,151	1,151	811	3,113
	168,662	6,775	9,715	185,15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34,863	—	—	34,86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6,060	—	—	46,060
銀行借貸	77,448	7,675	15,441	100,564
應付董事款項	9,784	—	—	9,78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9,082	—	—	19,082
融資租賃承擔	1,020	1,021	1,618	3,659
	188,257	8,696	17,059	214,012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為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尚餘年期將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分配至有關到期組別的分析，惟並無計及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影響。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40,586	15,638	11,767	67,991
融資租賃承擔	1,151	1,151	811	3,113
	<u>41,737</u>	<u>16,789</u>	<u>12,578</u>	<u>71,104</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貸	79,434	9,666	14,054	103,153
融資租賃承擔	2,621	478	560	3,659
	<u>82,055</u>	<u>10,144</u>	<u>14,614</u>	<u>106,812</u>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本集團以銀行借貸撥付營運所需。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一如其他同業，本集團依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貸總額(包括銀行借貸、融資租賃承擔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加債務淨額(如適用)計算。

本集團的策略為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將資本負債比率維持在不高於60%的水平。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金風險管理(續)

以下為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附註31)	65,296	100,156
融資租賃承擔	2,938	3,38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19,082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以及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122,041)	(95,811)
(現金)/債務淨額	(53,807)	26,815
權益總額	253,583	105,001
資本總額	199,776	131,816
資本負債比率	不適用	20.3%

3.3 公平值估計

由於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董事及關連公司款項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公司款項、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將於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持續對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準，包括預測日後在若干情況下相信會合理發生的事件。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而所得出會計估計難免偏離有關實際業績。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造成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費用

管理層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費用。倘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有別於先前估計，則管理層將修訂折舊費用，亦會撇銷或撇減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廢舊或非策略資產。

(b) 非財務資產減值

資產會在出現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進行減值檢討。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以管理層的假設及估計為基準的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出售性質類似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應客戶品味及競爭對手就劇烈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d)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公司及董事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按照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公司及董事款項的可收回程度評估，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公司及董事款項而作出減值撥備。倘出現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該結餘或不能收回時，則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公司及董事款項作出撥備。識別呆賬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預期金額與原訂估計有別時，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公司及董事款項的賬面值，故於估計變動年度確認減值。

(e)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香港及中國繳納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中，有多項交易及計算均未能確定最終稅務。本集團須估計會否繳納額外稅項，從而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的責任。倘該等事宜的最終所得稅項有別於初步入賬款額，則有關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當期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f) 修復成本撥備

修復成本撥備乃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經參考同類店舖產生的近期實際修復成本及來自獨立承包商的最新報價而估計及重新評估。根據現行市場資料作出的估計可能隨時間而變更，並可能與現有物業於結業或搬遷時產生的實際修復成本有所不同。

(g) 股份基礎付款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付款」支銷其僱員的股份基礎酬金獎勵。本集團根據各獎勵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股份基礎酬金成本。此成本於僱員為換取獎勵而須提供服務期間或所需服務期間(一般指歸屬期)內確認，並就歸屬前發生的實際沒收而作出調整。為評定股份基礎酬金的公平值，本集團須採用若干假設，包括達致市場表現(如有)的概率、財務業績目標、沒收及各僱員的服務期。採用不同假設及估計，可能對股份基礎酬金獎勵及相關開支產生迥然不同的估計公平值。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用作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從客戶角度考慮業務，並根據分部資產、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旨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此等報告乃根據與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相同的基準編製。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模式確認三個可呈報分部，即(i)香港零售；(ii)中國零售及(iii)批發。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存貨、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存款、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惟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應收關連公司及董事款項以及企業職能所用的資產。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來自收購德隆物業的添置(附註37)。

就地域而言，管理層認為樽裝飲品、其他草本產品及小食主要於香港及中國零售、批發及分銷，其收益及分部業績乃按客戶經營所在地理位置釐定。資產乃根據資產所在地釐定。

未分配企業開支、財務收入及費用以及所得稅開支並不計入分部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執行董事獲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零售 千港元	中國零售 千港元	批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466,694	20,009	249,561	736,264
減：分部間收益	(5,821)	-	(8,371)	(14,192)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460,873	20,009	241,190	722,072
分部業績	43,321	(7,479)	7,952	43,794
企業開支				(49,298)
上市相關開支				(18,590)
股份基礎酬金開支				(5,528)
財務費用淨額				(4,397)
除所得稅前虧損				(34,019)
所得稅開支				(4,641)
年內虧損				(38,660)
其他分部項目：				
資本開支	246,590	1,688	20,456	268,734
折舊及攤銷	13,099	2,066	9,697	24,862
利息收入	592	1	439	1,032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零售 千港元	中國零售 千港元	批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406,532	25,187	240,156	671,875
減：分部間收益	(7,095)	–	(19,731)	(26,826)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99,437	25,187	220,425	645,049
分部業績	75,237	(3,154)	21,348	93,431
企業開支				(42,909)
財務費用淨額				(2,001)
除所得稅前溢利				48,521
所得稅開支				(12,548)
年內溢利				35,973
其他分部項目：				
資本開支	8,805	2,033	14,475	25,313
折舊及攤銷	10,822	1,133	5,434	17,389
利息收入	3,970	9	324	4,303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香港零售 千港元	中國零售 千港元	批發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354,335	21,578	182,243	(4,183)	553,97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033
可收回稅項					6,6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05
資產總值					565,51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111,847	13,521	164,392	(5,959)	283,80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03,867
應收董事款項					43,338
可收回稅項					4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92
資產總值					436,1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可呈報分部間對銷為經營分部之間的公司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以開曼群島為註冊地，而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其業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自開曼群島產生任何收益，亦無資產位於開曼群島(二零一三年：無)。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按客戶經營所在地區或國家釐定)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	592,717	517,303
中國	111,564	111,299
海外國家	17,791	16,447
	<u>722,072</u>	<u>645,049</u>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外部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

以下為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的分部資產的賬面值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	442,824	167,475
中國	111,149	116,326
	<u>553,973</u>	<u>283,801</u>

位於香港的非流動資產總值(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為269,23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90,694,000港元)，而位於中國的非流動資產總值則為46,32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2,136,000港元)。

6 收益

年內確認的本集團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704,695	634,684
服務收入	17	59
預付優惠券及卡到期時確認的收益	17,360	10,306
	722,072	645,049

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264	253
特許經營收入	85	430
其他	715	460
	1,064	1,14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匯兌差額	(4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446)	(64)
與交易對手結算時解除物流服務應付款項	2,053	—
其他	305	—
	869	(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239,447	203,976
零售店的經營租賃租金			
— 最低租金		86,429	75,675
— 或然租金		1,140	1,725
倉儲空間及辦公室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17,836	12,265
廣告及宣傳開支		33,575	25,405
租賃土地攤銷	15	71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24,120	17,360
投資物業折舊	16	29	29
通訊及公用設施		30,229	24,68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9	214,011	167,211
陳舊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17	386	(16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撥備	19	(12)	298
法律及專業費用		5,497	1,775
核數師酬金		3,007	1,398
工具、維修及保養開支		10,033	6,619
運輸及分銷開支		34,348	28,633
上市相關開支		18,590	5,889
其他		34,249	22,833
		753,627	595,606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總額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86,562	153,338
醫療及其他僱員福利	12,235	7,389
退休福利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9,686	6,484
股份基礎酬金開支	5,528	—
	214,011	167,211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本集團於年內已付/應付本公司各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佩珠女士	-	1,194	99	17	1,310
謝寶達先生	-	1,194	-	17	1,211
關宏勇先生	-	1,241	200	17	1,458
司徒永富博士	-	1,319	212	17	1,548
	-	4,948	511	68	5,527
非執行董事					
謝寶勝先生	410	411	-	9	830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					
喬維明先生	134	-	-	-	134
冼日明教授	134	-	-	-	134
陸東先生	134	-	-	-	134
	402	-	-	-	402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佩珠女士	-	959	97	15	1,071
謝寶達先生	-	959	97	15	1,071
關宏勇先生	-	1,058	97	15	1,170
司徒永富博士	-	1,017	103	15	1,135
	-	3,993	3,994	60	4,447
非執行董事					
謝寶勝先生	-	733	66	15	814

附註：喬維明先生、冼日明教授及陸東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一三年：四名董事)，其酬金於上文分析中反映。已付/應付餘下兩名人士(二零一三年：一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實物福利	1,800	806
花紅	140	140
退休福利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34	15
股份基礎酬金開支	700	—
	2,674	961

本集團並無向該等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以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作為其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

10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 利息收入	1,032	4,303
財務費用：		
— 借貸利息開支		
— 於一年內償還(附註)	(3,855)	(3,043)
— 於兩至五年內償還(附註)	(1,366)	(3,197)
— 融資租賃利息開支	(208)	(64)
	(5,429)	(6,304)
財務費用淨額	(4,397)	(2,001)

附註：還款期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設還款日期分類，惟並無計及按還款條款的要求的影響(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一三年：16.5%）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中國註冊成立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須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為25%（二零一三年：25%）。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就年內溢利繳納的香港利得稅	430	7,868
就年內溢利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3,378	2,88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	—
遞延所得稅（附註26）	841	1,792
所得稅開支	4,641	12,548

就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繳納的稅項與採用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已頒佈稅率而產生的理論金額間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4,019)	48,521
按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5,613)	8,006
適用於各自地區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3,386	1,002
毋須課稅收入	(97)	(16)
不可扣稅開支	1,912	2,100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	5,061	1,456
過往年度所得稅開支超額撥備	(8)	—
稅項支出	4,641	12,548



12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38,345)	34,46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62,415	474,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6.82)	7.2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註冊成立時已發行一股普通股，以及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的股東決議案進行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附註22)而新發行的473,999,999股股份作出調整，猶如該等發行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即最早報告日期)進行。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本集團有可能導致出現潛在攤薄普通股的購股權。其進行計算以釐定基於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原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平均年度市場股價)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由於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c) 經調整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上市相關開支及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的股份基礎酬金開支。由於該等開支屬非經常性質，故管理層認為，為方便投資者理解本集團業績，呈列以下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不包括上市相關開支及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的股份基礎酬金開支)計算的每股(虧損)/盈利對賬實屬有意義的舉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每股(虧損)/盈利(續)

(c) 經調整(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38,345)	34,468
就以下各項調整：		
上市相關開支	18,590	5,889
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的股份基礎酬金開支	5,528	—
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不包括上市相關開支及與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相關的股份基礎酬金開支)	(14,227)	40,357
經調整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不包括上市相關開支及與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相關的股份基礎酬金開支)(港仙)	(2.53)	8.51

由於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經調整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3 股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40,000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四年首次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向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40,000,000港元。



14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本公司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附註(a))	107,99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202,599
	310,591
減：減值撥備	(81,965)
	228,626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	法律地位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股本	所持實際權益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Hung Fook Tong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1股無面值股份	100%	不適用
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鴻福堂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三年五月六日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111,111港元	100%	100%
鴻福堂特許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草本產品批發 及零售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鴻福堂(涼茶)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八九年一月十三日	草本產品及 小食製造及批發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港元	100%	100%
鴻福堂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樽裝飲品買賣	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100%	100%
鴻福堂(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樽裝草本飲品進口、 批發及分銷	有限責任公司	6,000,000港元	100%	100%
鴻福堂物業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八八年七月二十二日	物業投資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港元	100%	100%
鴻福堂物業租賃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日	管理集團租約	有限責任公司	2港元	100%	100%
Hung Fook Tong Franchisor Consultancy Limited	香港， 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日	集團業務的設計、 推廣及公關活動 以及店舖業務的 工程及形象設計	有限責任公司	2港元	100%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本公司 (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	法律地位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股本	所持實際權益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由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鴻福堂涼茶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	暫無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100港元	100%	100%
生活良方產品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優惠券批發及餐飲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鴻福堂(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暫無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2港元	100%	100%
鴻福堂管理學院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提供培訓課程	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100%	100%
香港鴻福堂涼茶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暫無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100%	100%
鴻福行保健食品(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三日	樽裝飲品製造	有限責任公司	20,100,000港元	100%	100%
鴻福堂(廣州)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	樽裝飲品買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鴻福堂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四年十月四日	持有鴻福堂(涼茶)有限公司及鴻福堂特許經營管理有限公司牌照	有限責任公司	3港元	100%	100%
Gold Work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高達膠瓶廠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港元	51%	51%
高達塑膠瓶(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	塑膠瓶製造	有限責任公司	1,995,104港元	51%	51%
鴻福堂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三年七月二十日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鴻福堂涼茶(廣東)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	草本產品批發及零售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703,916元	100%	100%



14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本公司 (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	法律地位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股本	所持實際權益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由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鴻福堂涼茶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	草本產品批發及零售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鳴堂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二日	餐廳管理及 一般商品進出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德隆工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投資控股及出租大埔 工業園內生產設施	有限責任公司	100,700,100港元	100%	不適用
鴻福堂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	食品批發及進出口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4,280,000元	100%	不適用
連通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	上海合營企營業務 的控股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100%	不適用
金牌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上海零售店業務 的店舖營運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6,500,000港元	70%	不適用
鴻堂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	餐飲管理及一般 商品批發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13,918元	70%	不適用

(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有關款項被視為董事向附屬公司作出的準權益貸款。

(c) 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總額為4,310,000港元，董事認為當中金牌發展有限公司的1,794,000港元及高達膠瓶廠有限公司的2,516,000港元對本集團而言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租賃土地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a) 租賃土地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香港預付經營租賃租金，租期介乎10至50年，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收購德隆物業(附註37)	33,700	-
攤銷(附註8)	(71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87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土地攤銷71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已於「行政開支」扣除。

(b)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私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及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9,834	637	23,389	447	3,892	-	38,199
添置	-	6,721	76	16,447	-	2,069	-	25,313
出售(附註34(b))	-	(58)	(24)	(1,853)	(63)	(5)	-	(2,003)
折舊(附註8)	-	(8,469)	(245)	(7,082)	(122)	(1,442)	-	(17,360)
匯兌差額	-	29	1	323	3	-	-	356
年末賬面淨值	-	8,057	445	31,224	265	4,514	-	44,505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60,535	6,897	81,865	838	10,885	-	161,020
累計折舊及減值	-	(52,478)	(6,452)	(50,641)	(573)	(6,371)	-	(116,515)
賬面淨值	-	8,057	445	31,224	265	4,514	-	44,505

15 租賃土地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及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8,057	445	31,224	265	4,514	-	44,505
添置	16,173	38,049	5,493	33,048	539	5,038	4,911	103,251
收購德隆物業(附註37)	95,150	51	488	237	-	-	35,857	131,783
出售(附註34(b))	-	(854)	(19)	(2,025)	(62)	-	-	(2,960)
轉撥	24,999	-	-	10,858	-	-	(35,857)	-
折舊(附註8)	(1,605)	(11,018)	(311)	(8,958)	(154)	(2,074)	-	(24,120)
匯兌差額	-	44	(2)	(439)	-	(5)	-	(402)
年末賬面淨值	134,717	34,329	6,094	63,945	588	7,473	4,911	252,057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6,322	84,334	12,279	115,710	985	15,888	4,911	370,42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605)	(50,005)	(6,185)	(51,765)	(397)	(8,415)	-	(118,372)
賬面淨值	134,717	34,329	6,094	63,945	588	7,473	4,911	252,057

折舊3,92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924,000港元)、19,90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4,145,000港元)及29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91,000港元)已分別於「銷售成本」、「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成本」扣除。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固定資產的賬面值4,54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039,000港元)計入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總額。

16 投資物業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2,000	2,000
累計折舊	(1,142)	(1,113)
賬面淨值	858	887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858	887
折舊(附註8)	(29)	(29)
年末賬面淨值	829	8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000	2,000
累計折舊	(1,171)	(1,142)
賬面淨值	829	858

投資物業位於香港，按50年以上租約持有，並根據經營租賃租出。投資物業已抵押作本公司獲授一般融資的擔保。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採用銷售比較法釐定，並於公平值層級第二級確認。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採用可資比較物業作為現行市價的指示而評估。鄰近地區的可資比較物業的售價就主要特徵(例如物業面積)等差異作出調整。經管理層釐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約為6,84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740,000港元)。此估值法的最重大輸入數據為每平方呎的價格。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2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9,000港元)已於「行政開支」扣除。



17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8,555	12,291
在製品	8,788	6,510
製成品	10,224	11,067
	37,567	29,868
減：陳舊存貨撥備	(879)	(493)
	36,688	29,375

本集團的存貨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93	660
陳舊存貨撥備/(撥備撥回)(附註8)	386	(16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79	493

18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工具

	附註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一 應收貿易賬款	19	55,068	66,414
一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43,662	38,603
一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2	1,033	103,867
一 應收董事款項	33	–	43,338
一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24,326	22,031
一 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21	10,030	9,042
一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87,685	64,7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工具(續)

	附註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負債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財務負債			
—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7	28,505	34,863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28	85,243	46,060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2	—	19,082
— 應付董事款項	33	—	9,784
— 銀行借貸	31	65,296	100,156
— 融資租賃承擔		2,938	3,388

19 應收貿易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6,800	68,158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1,732)	(1,744)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55,068	66,414

本集團一般授予批發客戶介乎30至105日的信貸期。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少於30日	22,154	31,585
31至90日	24,033	27,042
90日以上	8,881	7,787
	55,068	66,414

19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 19,111,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20,460,000 港元)已逾期但未減值。此等款項與多名無重大財政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該等逾期款項可收回。該等應收貿易賬款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逾期		
少於 30 日	14,796	11,505
31 至 90 日	3,767	7,509
90 日以上	548	1,446
	19,111	20,460

應收貿易賬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港元	44,184	47,675
人民幣	10,884	18,739
	55,068	66,414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744	1,44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撥備(附註8)	(12)	29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2	1,744

產生及解除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已計入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記入備抵賬戶的金額一般在預期不能收回更多現金時予以撇銷。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5,909	1,718
租金按金及其他訂金	23,774	14,094
總計	29,683	15,812
流動部分		
預付款項	4,732	6,517
訟案保證金	–	550
租金按金及其他訂金	9,790	14,044
可收回增值稅	8,698	4,965
其他應收款項	1,400	4,950
總計	24,620	31,026

本集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港元	31,359	24,985
人民幣	12,303	13,618
	43,662	38,603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a))	24,326	22,031
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0,030	9,0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685	64,738
總計	122,041	95,811

附註：

(a) 已抵押銀行存款主要就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附註31)於指定銀行賬戶持有。

(b) 本集團已抵押存款、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98,371	70,377
美元	94	681
人民幣	23,558	24,753
其他	18	—
	122,041	95,811

(c)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透支包括下列各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685	64,738
減：銀行透支(附註31)	(44)	(7)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641	64,7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原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附註：(續)

(c) (續)

重大限制

於中國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24,198,000港元須受地方外匯管制條例所規限。該等地方外匯管制條例就從中國輸出資本(透過正常股息除外)提供限制。根據有關條例，本集團亦獲准於中國透過獲授權於中國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53

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22 股本及股份溢價

	附註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註冊成立日期)	(a)	10,000	10,000
增加法定股本及股份拆細	(c)	<u>999,990,000</u>	<u>9,990,000</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10,000,000</u>

	附註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註冊成立日期)		1	1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	(b)	9,999	9,999	-
股份拆細	(c)	990,000	-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d)	473,000,000	4,730,000	(4,730,000)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	(e)	181,700,000	1,817,000	234,393,000
發行股份成本		-	-	(15,013,17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55,700,000</u>	<u>6,557,000</u>	<u>214,649,821</u>



22 股本及股份溢價(續)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註冊成立。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同日，本公司按面值向初始認購人發行一股股份以換取現金，上述股份其後轉讓予黃女士。
- (b)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
- (i)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黃先生與本公司為進行重組其中環節而訂立換股協議，據此，本公司向黃先生發行351股股份，代價為黃先生向HFT (BVI)轉讓其於鴻福堂集團有限公司(「鴻福堂集團」)的權益。本公司股份乃按面值發行為入賬列作繳足，以換取現金。有關代價付款抵銷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HFT (BVI)就收購鴻福堂集團5%已發行股本應付的款項。
- (ii)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黃女士、謝寶達先生、關先生、謝寶勝先生、司徒博士與本公司各自為進行重組其中環節而訂立換股協議，據此，本公司分別向Think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溢滔投資有限公司、寶時有限公司、謝寶勝先生及奧朗有限公司(統稱「股東」)發行4,042股、2,376股、1,890股、861股及479股股份，代價為黃女士、謝寶達先生、關先生、謝寶勝先生及司徒博士向HFT (BVI)轉讓彼等各自於鴻福堂集團、鴻福堂服務有限公司(「鴻福堂服務」)、鴻福堂國際有限公司(「鴻福堂國際」)及Gold Work Limited(「Gold Work」)(視適用情況而定)的權益。本公司股份乃按面值發行為入賬列作繳足，以換取現金。有關代價付款抵銷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HFT (BVI)就收購鴻福堂集團、鴻福堂服務、鴻福堂國際及Gold Work股份應付的款項。
- (c)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股東議決(i)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及(ii)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增至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d)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進賬金額4,730,000港元撥充資本的方式，根據股東各自的股權比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473,00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 (e)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按每股1.3港元分別發行158,000,000股新股份及23,700,000股新股份。

此等新股份於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23 儲備 — 本集團

(a) 資本儲備

本集團資本儲備指根據重組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與本公司就此交換的已發行股本面值間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儲備 — 本集團(續)

(b) 法定儲備

根據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首先將法定財務報表所示權益持有人應佔除稅後溢利的10%撥作法定盈餘儲備，除非儲備已達實體註冊股本的50%。中國附屬公司亦可在經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批准後，從股東應佔溢利提取任意盈餘儲備。除儲備設立的目的外，該等儲備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且除在特定情況下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外，亦不得用作現金股息分派。

當法定盈餘儲備不足以彌補中國附屬公司過往年度的任何虧損，本年度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可在撥作法定盈餘儲備前用作彌補虧損。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任意盈餘儲備及股份溢價可在經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批准且符合其他監管規定下轉為其股本，但年末法定盈餘儲備不得少於註冊股本金額的2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留盈利(包括法定儲備基金)為60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33,000港元)。

24 儲備 — 本公司

		資本儲備	股份基礎 酬金開支	累計虧損	總計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 (註冊成立日期)		-	-	-	-
全面收益總額					
年內虧損		-	-	(65,802)	(65,802)
與擁有人交易					
根據重組於 HFT (BVI) 的投資	23	107,992	-	-	107,992
股份基礎酬金開支	25	-	5,528	-	5,528
股息	13	-	-	(40,000)	(40,000)
		107,992	5,528	(40,000)	73,52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992	5,528	(105,802)	7,718

股東應佔虧損65,80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



25 股份基礎付款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採納日期」)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另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亦於同日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如適用)大致相同，惟以下主要條款除外：

(a) 每股認購價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而言，每股認購價為1.0港元；

就購股權計劃而言，每股認購價須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釐定並知會承授人。

(b) 購股權計劃期限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股份而言，倘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仍未上市，則購股權將自動失效。

就購股權計劃而言，有關計劃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即計劃獲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根據該等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家、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諮詢人或承建商或彼等的信託人授出購股權，惟須受當中規定的條款及條件限制。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四年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項下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	-
已授出	1.0	12,63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12,636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授出12,636,000股股份的購股權，行使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四日(本公司上市日期後六個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

該模式的重大輸入數據為股價1.3港元(即本公司發售價範圍上限)、相關股份波幅33%(即香港餐飲業上市公司的股份回報波幅)、無風險利率0.78%(即香港金融管理局所發行三年期基金票據的回報率)及未達標行使因素2.88(即計及購股權提早行使行動的因素)。購股權的條件為僱員服務滿六個月(歸屬期間)。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二項式期權估值模式釐定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為5,528,000港元，並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表悉數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12,689	4,629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61	63
	12,750	4,6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9,187	286

當有關稅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且抵銷可依法強制執行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經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3,905	4,69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42	286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淨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6,198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附註11)	(1,79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06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406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附註11)	(841)
匯兌差額	(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63

26 遞延所得稅(續)

在不考慮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結餘的情況下，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總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減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務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4,081	2,302	6,383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534	(2,225)	(1,69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15	77	4,692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615	77	4,692
收購德隆物業	-	4,343	4,343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	(785)	4,502	3,717
匯兌差額	-	(2)	(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30	8,920	12,7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計稅項 折舊及其他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85)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10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86)
收購德隆物業	(4,343)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4,55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87)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的稅務虧損作出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遞延所得稅(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及中國的稅務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28,89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916,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確認稅務虧損148,26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786,000港元)可用作結轉抵銷香港未來溢利。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德隆物業導致未確認稅務虧損增加132,214,000港元。上述稅務虧損須待香港稅務局最終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可無限期結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確認稅務虧損17,72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2,527,000港元)可用作結轉抵銷中國未來溢利。此等稅務虧損於下列年度屆滿：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屆滿年度：		
二零一五年	–	1,486
二零一六年	–	8,629
二零一七年	–	7,313
二零一八年	2,938	5,099
二零一九年	14,789	–
	17,727	22,52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合共9,61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405,000港元)的未分派盈利乃用作於中國重新投資而不作分派。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就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應付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48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20,000港元)。

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而該等暫時差額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予以撥回。

2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6,677	28,456
應付票據	1,828	6,407
	28,505	34,863

2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9,398	33,564
31至60日	7,430	438
61至90日	1,211	75
90日以上	466	786
	28,505	34,86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港元	10,777	7,629
人民幣	17,728	27,234
	28,505	34,863

2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應計款項	26,133	19,246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應計款項	3,833	2,933
銷售回扣應計款項	1,054	994
應付租金及其他店舖開支	12,622	11,192
應付辦公室及公用設施開支	3,359	3,057
遞延收益	525	33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代價	22,046	-
其他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7,250	9,632
	86,822	47,386

本集團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港元	74,325	36,287
人民幣	12,497	11,099
	86,822	47,38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修復成本撥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即期		
修復成本撥備	4,837	1,540
即期		
修復成本撥備	2,339	3,730
	7,176	5,270

本集團的修復成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270	5,244
年內撥備	2,687	390
動用	(781)	(36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176	5,270

30 預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預收款項	116,252	105,521

本集團的預收款項變動如下：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05,521	73,222
年內預付優惠券及積分銷售的收入		273,373	245,775
客戶兌換產品時確認的收益	a	(245,239)	(203,248)
預付優惠券及積分到期時確認的收益	b	(17,360)	(10,306)
匯兌差額		(43)	7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252	105,521

附註：

- (a) 該金額指年內客戶兌換產品時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收益。
- (b) 該金額指根據各自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合約期間就到期預付優惠券及積分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收益。

31 銀行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附註21)	44	7
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部分	39,670	77,120
於一年後但於五年內到期償還且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部分	11,937	-
於一年後但於五年內到期償還且並無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部分	13,645	23,029
	65,296	100,156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且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貸款獲分類為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須於未來12個月內償還。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設還款日期且並無計及任何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影響，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一年內	39,713	77,120
一至兩年	15,883	7,590
兩至五年	9,700	15,439
	65,296	100,14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授的銀行借貸融資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
- (b)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21)；
- (c) 質押投資物業(附註16)；
- (d) 賬面淨值分別為32,987,000港元及134,4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法定押記；
- (e) 分別為數4,688,000港元及535,000港元的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銀行借貸(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授的銀行借貸融資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一間關連公司物業的法定押記；
- (b) 本公司董事簽立的共同及個別個人擔保(附註32(c))；
- (c) 若干附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
- (d) 一間關連公司物業的租金轉讓；
- (e)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21)；
- (f) 質押投資物業(附註16)。

銀行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利率為3.6厘(二零一三年：4.1厘)。

本集團銀行借貸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港元	65,296	91,971
人民幣	—	8,185
	65,296	100,156

32 關連方結餘及交易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公司由Think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寶時有限公司及溢滔投資有限公司(該等公司全部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控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擁有本公司60.1%股份。餘下39.9%股份則由公眾人士持有。Think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寶時有限公司及溢滔投資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方分別為黃女士、關先生及謝寶達先生。

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可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該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關連方可為個人(即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近親家屬成員)或其他實體，包括受本集團個人關連方重大影響的實體。倘關連方受共同控制，亦被視為關連方。



32 關連方結餘及交易 — 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董事認為以下公司為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連方，原因為該等公司由本公司若干董事控制：

- 順滔投資有限公司
- 鴻福堂中國貿易有限公司
- 鴻福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前稱鴻福堂實業有限公司)
- 清泉純蒸餾水有限公司
- 天僑置業有限公司
- A.P. Logistics Co., Limited
- 天鮮飲品有限公司
- 德隆工業有限公司
- 彩勇有限公司
- 創滿發展有限公司

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 — 本集團

除應付順滔投資有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按利率5厘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外，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的即期部分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的非即期部分為無抵押、按利率5厘計息及須於12個月後償還。

本集團有以下應收關連方重大貿易及非貿易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a) 計入即期部分的結餘		
— 非貿易		
— 鴻福堂中國貿易有限公司	—	30
— 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	—	41,827
— 清泉純蒸餾水有限公司	1,033	149
— 德隆工業有限公司	—	206
	1,033	42,212
(b) 計入非即期部分的結餘		
— 墊付貸款		
— 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	—	61,655

應收關連方款項以港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關連方結餘及交易 — 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 — 本集團 (續)

本集團有以下應付關連方重大貿易及非貿易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c) 計入即期部分的結餘		
— 非貿易		
— 天僑置業有限公司	—	8
— 順滔投資有限公司	—	19,074
	<u>—</u>	<u>19,082</u>

應付關連方款項以港元計值。

關連方交易 — 本集團

(a) 與關連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本集團與關連方於年內曾進行以下交易：

(i) 持續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付辦公室物業租金開支		
— 順滔投資有限公司	(540)	(540)
— A.P. Logistics Co., Limited	—	(6)
	<u>(540)</u>	<u>(546)</u>
物流服務開支		
— A.P. Logistics Co., Limited	(230)	(1,943)
	<u>(230)</u>	<u>(1,943)</u>
購買樽裝水		
— 清泉純蒸餾水有限公司	(506)	(410)
	<u>(506)</u>	<u>(410)</u>
生產服務費用		
— 清泉純蒸餾水有限公司	454	—
	<u>454</u>	<u>—</u>



32 關連方結餘及交易 — 本集團及本公司 (續)

關連方交易 — 本集團 (續)

(a) 與關連方交易 (續)

(ii) 非持續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收利息收入		
— 順滔投資有限公司	—	154
— 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	642	3,853
	642	4,007
已付零售店租金開支		
— 彩勇有限公司	—	(200)
已付顧問費		
— 創滿發展有限公司	—	(36)

此等交易乃根據相關訂約方互相協定的條款進行。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袍金	812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762	10,336
退休金成本	211	195
股份基礎酬金開支	1,759	—
	14,544	10,531

(c) 主要董事作出的擔保

以下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乃由本公司董事所提供個人擔保作抵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關先生、謝寶勝先生、謝寶達先生及黃女士	—	103,5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應收/(付)董事款項 應收董事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謝寶達先生	-	14,883
黃女士	-	11,407
司徒博士	-	9,577
關先生	-	7,125
謝寶勝先生	-	346
	-	43,338

年內應收董事款項的最高未償還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謝寶達先生	14,883	14,883
黃女士	11,407	11,407
司徒博士	9,577	9,577
關先生	7,125	7,125
謝寶勝先生	346	346
	43,338	43,338

應付董事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黃女士	-	15
關先生	-	9,731
謝寶達先生	-	15
謝寶勝先生	-	23
	-	9,784

應收/(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等結餘以港元計值。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對賬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4,019)	48,521
調整：			
利息收入		(1,032)	(4,303)
已付利息		5,429	6,3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4(b)	1,446	64
股份基礎付款		5,528	–
租賃土地攤銷	15	71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24,120	17,360
投資物業折舊	16	29	29
修復成本撥備	29	2,687	390
陳舊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17	386	(16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9	(12)	298
		5,275	68,496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7,699)	(6,708)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11,358	(17,4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143)	(9,603)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6,358)	1,72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預收款項增加		27,016	31,864
經營所得現金		26,449	68,307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賬面淨值		2,960	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7	(1,446)	(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514	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中期股息40,000,000港元其中25,340,000港元以應收董事款項結清。
- (ii) 收購德隆物業的代價總額82,568,000港元以應收關連方款項(附註37)結清。
- (iii)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41,410,000港元以就收購德隆物業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結清。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為數約1,918,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售出，並以應收董事款項結清。

35 或然事項

- (a) 德隆牽涉一項潛在訴訟，涉及一項為數約10,300,000港元的申索(「指稱債務」)。據本公司董事瞭解，指稱債務乃一名德隆前董事的個人債務。董事認為，德隆過往或現時均無欠付申索人指稱債務，並將於法律程序中為德隆積極抗辯。

此外，並非本集團旗下的關連公司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已確認、立契及承諾，就訴訟產生的任何費用、損失或損害向德隆作出彌償及悉數彌償保證。

- (b) 德隆與其前僱員牽涉若干尚待裁決的訴訟及申索，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此計提撥備約1,000,000港元。

36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零售店、倉儲空間及辦公室物業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不遲於一年	84,681	65,661
一年後但不遲於五年	89,825	61,036
	174,506	126,697

租約包含不同條款及租金遞升協定。若干門市的經營租賃租金乃按最低保證租金或以銷售額計算的租金(以較高者為準)計算。上述承擔乃按最低保證租金釐定。



36 承擔(續)

(b)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有以下已訂約但未產生及撥備的資本開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3	3,441

37 收購德隆物業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HFT (BVI) 與本集團關連公司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據此，HFT (BVI) 同意按總代價 82,600,000 港元收購德隆全部股權(「德隆收購事項」)。德隆的主要資產為一項位於大埔工業村的租賃物業，本集團乃以該物業取代其荃灣生產設施(其租約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到期)，並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產能。董事認為，德隆收購事項不屬於業務收購，而是透過收購德隆購入生產設施物業的長期租約及設於其中的設備，故入賬列為資產收購。德隆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完成。德隆收購事項的代價已全數清償，並分別抵銷應收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及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本集團於上述交易收購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33,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7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1,41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105)
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	(40,771)
	82,568
以下列項目償付：	
應收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及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82,568

有關德隆收購事項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所收購德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0
所收購德隆的銀行透支	(771)
收購德隆物業的現金流出	(531)

四年財務概要

下文為本集團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722,072	645,049	578,693	479,298
除稅前(虧損)/溢利淨額	(34,019)	48,521	48,115	9,532
所得稅開支	(4,641)	(12,548)	(11,331)	(3,220)
年內(虧損)/溢利淨額	(38,660)	35,973	36,784	6,312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319,461	127,522	151,117	77,447
流動資產	246,050	308,656	206,501	189,369
資產總值	565,511	436,178	357,618	266,816
權益及負債				
權益總額	253,583	105,001	68,056	30,857
非流動負債	20,714	27,350	3,958	4,246
流動負債	291,214	303,827	285,604	231,713
負債總額	311,928	331,177	289,562	235,959
權益及負債總額	565,511	436,178	357,618	266,816

附註：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綜合業績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招股章程。

由於本集團並無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故並無披露該年度的財務資料。上述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HUNG FOOK TONG

Hung Fook To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ww.hungfooktong.com